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 提升项目（一期）资金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
（一期）

实施单位（公章）：若羌县吾塔木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若羌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凯赛尔·库尔班

评价机构：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填报时间：2022年8月9日



目 录

1.基本情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项目主要内容	4
1.1.3 项目实施情况	4
1.1.4 资金投入情况	7
1.1.5 资金使用情况	7
1.2 项目绩效目标	8
1.2.1 总体目标	8
1.2.2 阶段性目标	9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2.1.1 绩效评价目的	11
2.1.2 绩效评价对象	13
2.1.3 绩效评价范围	13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4
2.2.1 绩效评价原则	14
2.2.2 评价指标体系	16
2.2.3 绩效评价方法	21
2.2.4 绩效评价标准	23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3
2.3.1 前期准备	24
2.3.2 组织实施	24
2.3.3 数据集中分析	25
2.3.4 分析总结	25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5
3.1 综合评价情况	25
3.2 评价结论	26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7
4.1 项目决策情况	27
4.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7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7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8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8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8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8
4.2 项目过程情况	29
4.2.1 资金到位率	29
4.2.2 预算执行率	29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9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0
4.3 项目产出情况	31
4.3.1 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32

4.3.2 产出质量达标率	32
4.3.3 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	32
4.3.4 产出成本节约成本率	33
4.4 项目效益情况	33
4.4.1 实施效益	33
4.4.2 满意度	33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4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34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35
6.有关建议	35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6
8.附件	37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8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39
附件 3: 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42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和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特点，经过前期调研、建立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开展访谈、数据收集与梳理、分析评价等环节，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并完成撰写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1.基本情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背景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助力解决乡村相对贫

困，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举措和现实需要。“务农重本，国之大纲。”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中国自古以来“以农立国”，各项工作都是以农业为主，农业是社会发展的基础，对此，“三农问题”则显得十分重要。夯实农业产业基础，强化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人才支撑，厚植文化力量，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坚持绿色发展、涵养生态文明，以农民精神新风貌、乡村文明新气象，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大思想文化力量。坚持和完善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充分尊重广大农民意愿，把维护广大农民根本利益、促进广大农民共同富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功成不必在我的胸襟苦干实干，干出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业绩。这是基层党组织解决“三农问题”的有效途径。

随着脱贫攻坚任务的如期完成，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就“三农”工作进行了新的战略谋划。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没有农业现代化，没有农村繁荣富强，没有农民安居乐业，国家现代化是不完整、不全面、不牢固的。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明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是到2035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

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实现产业升级、促进多元产业发展，是有效衔接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关键。构建可持续的农民增收长效机制，要拥有坚实的当地乡村产业，要立足于当地乡村独特的资源禀赋，发展能够充分利用当地资源、具有比较优势的特色乡村产业，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要以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为依据，主动适应消费结构升级，注重提升乡村产业层次。

根据国家、自治区和巴州乡村振兴局关于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相关要求，若羌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研究确定全县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落实方案和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分配方案。若羌县乡村振兴局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和要求，组织符合条件的乡村储备上报项目，争取上级部门在政策的资金方面的大力支持，以《关于同意吾塔木乡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批复》批复本项目实施，县财政局将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42 万元的资金指标下达吾塔木乡，用于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建设。

因此，实施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

项目（一期），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的重要体现，是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要求。本项目实施符合国家、自治区政策支持范围，符合当地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推动旅游等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配套的实际和乡村民生需求，项目实施非常必要和迫切。

1.1.2 项目主要内容

实施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根据《关于吾塔木乡 2021 年度新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若乡振领办发〔2021〕1 号）文件，批复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在烽火台南侧建设木栈道、对烽火台东侧进行提升改造，新建围墙、景观大门，对烽火台防护栏、楼梯、观景台进行改造提升，并安装照明设施，打造一座 20 平方米的楼兰人家游客处，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187 米、微缩文化墙 46 米；建设融入若羌县发展历史代表的标志建筑物，建设红色记忆墙 612 米，并安装照明设施；新建仿生土城门一座，大门高 7.2 米、宽 18.2 米；在果勒艾日克路打造楼兰风情街。立足现有条件，对沿线 100 户农户的房屋街融入楼兰文化要素，小规模改造部分沿街建筑风格；购置电动观光车 3 辆，购买双骑、三骑自行车 10 辆等。

1.1.3 项目实施情况

实施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

（一期）主要情况是，2021年5月20日，若羌县扶贫办以《关于下达2021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若扶贫办发〔2021〕35号）文件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给若羌县吾塔木乡分配资金956万元。根据吾塔木乡人民政府会议研究并公示，所分配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将用于符合条件的5个项目，其中之一是实施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

为了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使投资后取得较好的效益，成立了以乡党委书记为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并责任到人；组织编制完成《新疆巴州若羌县2021年度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施方案》。2021年6月4日，由县分管理领导参加，组织召开了若羌县2021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评审会议，2021年6月15日，根据《关于吾塔木乡2021年度新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请示》（若吾政字〔2021〕29号）、《巴音郭楞蒙古族自治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项目管理实施细则（暂行）》（巴扶领字201812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新财扶201732号）文件规定，以及评审会议纪要和专家评审通过意见，若羌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原扶贫办），以《关于吾塔木乡2021年度新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若乡振领办发〔2021〕1号）文件，对项目进行批复，

批复项目总投资 342 万元，全部为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资金，将带动 158 户贫困户受益。

项目建设阶段严格按照乡村振兴项目管理有关管理规定和制度实施和管理项目，高标准规划设计，严要求管理；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公开招标投标，与中标方签订合同，公开公正；强化监督，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如期完成；项目实施完工后组织竣工验收。

2021 年 6 月 15 日，若羌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县财政局联合下发《财政扶贫项目启动通知书》，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将 2021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委托吾塔木乡实施，要求立即启动实施。

2021 年 7 月，委托招标代理公司新疆恒瑞博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招标，新疆正信鼎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中标工程价格为 3404290.52 元。

2021 年 7 月 19 日，完成招投标并向中标企业新疆正信鼎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送达中标通知书，2021 年 7 月 20 日签订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合同协议书，约定工期 42 天，即 2021 年 7 月 20 日开工，2021 年 8 月 31 日竣工；签约合同价为 3404290.52 元。因疫情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略有延后，实施完成本项目所有建设内容后，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由县乡村振兴局组织完成本项目竣工验收。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已完成实施和竣工验收，累计支付资金 3322163.3 元。

1.1.4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若羌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若乡振领办发〔2021〕35 号），下达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项目资金计划，根据《关于吾塔木乡 2021 年度新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若乡振领办发〔2021〕1 号）文件，批复项目总投资 342 万元，全部为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资金 342 万元。

1.1.5 资金使用情况

若羌县 2021 年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资金共计 34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按照中标合同签订价累计支付 3322163.3 元，按照合同协议书履约；资金预算执行率达到了 97.14%。资金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际累计支付 3322163.3 元。

若羌县吾塔木乡人民政府向新疆正信鼎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建筑服务-工程服务费用如下：

2021 年 7 月 23 日，支付 1021287 元；

2021 年 8 月 6 日，支付 1021287 元；

2021 年 9 月 29 日，支付 680800 元；
2021 年 10 月 26 日，支付 500000 元；
2021 年 11 月 11 日，支付 98789.3 元；
(详见付款凭据)。

1.2 项目绩效目标

1.2.1 总体目标

为改善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当地旅游服务功能和质量，项目实施主要完成以下总体目标：

(1) 在烽火台南侧建设木栈道、对烽火台东侧进行提升改造，新建围墙、景观大门，对烽栏、楼梯、观景台进行改造提升，并安装照明设施，打造一座 20 平方米的楼兰人家游客处，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187 米、微缩文化墙 46 米；

(2) 建设融入若羌县发展历史代表的标志建筑物，建设红色记忆墙 612 米，并安装照明设施；

(3) 新建仿生土城门一座，大门高 7.2 米、宽 18.2 米；

(4) 在果勒艾日克路打造楼兰风情街。立足现有条件，对沿线 100 户农户的房屋街融入楼兰文化要素，小规模改造部分沿街建筑风格；

(5) 购置电动观光车、购买双骑、三骑自行车。

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可收益 48.2 万元。①门票的 30 % 用于特设岗位工资发放，20 % 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50 % 用

于项目日常维护；②观光车、自行车、摇摇车收益主要用于车辆日常保养和2名驾驶员工资（脱贫户）；③景区摆摊和夜市收益为30名农户（8名脱贫户）每人每月1200元摆摊补助。

1.2.2 阶段性目标

分阶段开展建设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准备和实施工作。阶段性目标如下：

（1）开展项目建设前期工作。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申报的相关要求，按照“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要从项目库选择”的要求，做好项目入库各项前期准备工作。

编制完成《新疆巴州若羌县2021年度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建设必要性和可行性、项目主要内容、资金筹措和管理方式、项目组织实施等责任分工；完成《关于吾塔木乡2021年度新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若乡振领办发〔2021〕1号），并完成相关部门的用地、规划、选址、环评等前期工作；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开展施工图设计等工作；筹措落实到位项目建设资金，申请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项目建设。

（2）研究制定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编报完成项目

绩效目标，预算资金申请，并完成批复手续。

根据《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和自治区财政厅《2021年自治区分行业分领域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等文件要求和规定，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财务相关政策，对项目绩效总体目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分解细化，确定目标指标，以体现本项目在合同约定时间和范围内完成建设的主要预期目标为：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187米；建设红色记忆墙612米，建设微缩文化墙46米，新建仿生土城门1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质量达标率为100%；按期完成项目建设内容，节约投资成本，实现预期经济、社会效益，当地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158人，受益一般户人数为350人以上；参与乡村旅游项目贫困群众满意度达到95.0%以上。

（3）项目实施阶段。

制定项目实施阶段计划，包括完成招投标并向中标企业送达中标通知书，签订施工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开始实施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在烽火台南侧建设木栈道、对烽火台东侧进行提升改造，新建围墙、景观大门，对烽火台防护栏、

楼梯、观景台进行改造提升，并安装照明设施，打造一座 20 平方米的楼兰人家游客处，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187 米、微缩文化墙 46 米；建设融入若羌县发展历史代表的标志建筑物，建设红色记忆墙 612 米，并安装照明设施；新建仿生土城门一座，大门高 7.2 米、宽 18.2 米；在果勒艾日克路打造楼兰风情街。立足现有条件，对沿线 100 户农户的房屋街融入楼兰文化要素，小规模改造部分沿街建筑风格；购置电动观光车 3 辆，购买双骑、三骑自行车 10 辆等。

（4）项目实施完成，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5）项目运营维护管理，实现预期绩效目标，充分发挥经济、社会效益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让脱贫户和更多群众受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将进一步改善若羌县项目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条件，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升级发展，进而带动脱贫户和更多群众持续增收，促进县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带动全县居民共同富裕。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1.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2020 年 12 月 16 日）精神，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施整体情况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全过程评价。

1、通过绩效评价，对若羌县 2021 年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预算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反映项目实施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资金到位、支出管理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同类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作为今后年度若羌县编制预算和安排乡村振兴财政资金项目的重要依据，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预算安排和管理理念；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查找不足和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并监督及时整改，为后续项目实施决策及政策制定、绩效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认识到发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财政项目资金效益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和预期绩效目标；能够让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在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中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

强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评价业务知识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也可在实践中检验绩效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动绩效评价制度体系建设与完善。

2.1.2 绩效评价对象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和项目效益等进行评价。

2.1.3 绩效评价范围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2020年12月16日）精神，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财政评价，评价核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主要是：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筹措和投入情况等；

2、项目建设过程情况，包括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组织实施。

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资金支付合法合规性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是否健全，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和实施，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

3、产出情况，包括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和任务完成情况，质量是否达标，是否通过验收，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进度和工期是否合理，项目投资成本是否实现有效节约等；

4、取得的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否满意等。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2.2.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

逻辑路径，结合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际建设和管理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央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1）科学公正。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结合项目特点，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在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的基础上开展的重点项目财政评价，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符合绩效管理各环节和预算安排要求，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本项目在严格约束管理下，未发现低效情况和无效情况。

（4）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

在若羌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公示，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2.2 评价指标体系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在充分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掌握项目实际状况的基础上，并在征求了相关单位意见后，经专家组讨论研究，形成了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确定评价指标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分为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7 个。

2、确定权重和分值

本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 100 分。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第十四条中，关于“财政和部门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的要求，本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产出、效益指标权重 60%(即 60 分)。

3、评分结果

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和四档分级。四个档次分别是：优、良、中、差，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含）—100 分	优
80（含）—90 分	良
60（含）—80 分	中
60 分以下	差

4、指标体系分析

（1）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 总分 22 分

二级指标：项目立项（共 6 分）

三级指标：立项依据充分性（共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共 3 分）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共 8 分）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共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共 8 分）

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共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2) 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 项目过程 总分 18 分

二级指标: 资金管理 (共 12 分)

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共 4 分）

预算执行率（共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共 6 分）

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共 3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 总分 40 分

二级指标：产出数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质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质量达标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时效（共 8 分）

三级指标：完成及时性（共 8 分）

二级指标：产出成本（共 8 分）

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共 8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8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8

（4）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 总分 20 分

二级指标：项目效益（共 20 分）

三级指标：实施效益（共 10 分）

三级指标：满意度（共 10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2.2.3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结合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方法。

1、公众评判法

本项目公众评判法主要是采取问卷调查、行业标准检测的方式，一是问卷调查广泛采纳服务对象的评价，二是工程质量的检测。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具有较为清晰的服务群体，且该项目绩效状况的优劣，很大程度上体现在项目实施的质量、设备质量、完善项目区域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功能和公共服务质

量，为提升旅游基础设施能力和服务水平等方面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为此，与该项目评价的具体指标相对应，设计了调查问卷，按照一定比例，以电话、现场询问等方式进行问卷调查，收集、分析所取得的样本数据，从而推断确定目标群体的满意度，进而评价满意度指标。

2、成本效益分析法

本项目采用相应投入成本和产出效益分析法进行评价，将资金投入与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量、工程质量等产出，以及完善项目地农村旅游产业发展公共基础设施、提高旅游业服务水平、改善旅游业服务环境条件、创造优美环境、持续改善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促进旅游产品收入比上年增长、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数 158 户、旅游基础设施持续使用年限 10 年以上等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3、比较法

本项目采用比较法，主要将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建设工程量、工程质量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进行比较；以及将项目实施后对完善若羌县贫困乡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旅游业发展强化基础设施、提高旅游业服务能力、改善项目区农牧民生活条件、创造优美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等方面的情况与项目实施前的情况（即历史情况）进行比较，得出项目实施前后取得的良好效益评价，评价工作更具实践性、科学性、合理性和行业特点。

2.2.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结合若羌县 2021 年度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采用了以下绩效评价标准：

采用计划标准。原因：根据绩效管理要求，以预先制定的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计划完成的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红色记忆墙、微缩文化墙等长度、仿生土城门数量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目标标准，制定招投标计划、项目实施方案、资金预算、工程定额的测算。

采用历史标准。原因：参照本单位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如，旅游产品收入比上年增长率，运用一定的统计学方法计算出各类指标的平均历史水平作为产出效益评价标准等。

采用行业标准。原因：参照国家及行业公布的《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 年版）》、《旅游景区木栈道设置与维护规范》（DB21/T 3508-2021）、《楼兰故城的建设执行的一种汉文化的标准》、《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GB 55018-2021》等要求的参数、标准和指标值来制定质量指标，考评项目工程实施质量是否符合相关质量体系标准要求；参照有关造价标准定额考评实施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在合理范围之内。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3.1 前期准备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若羌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第三方评价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收集、整理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从项目内容出发，结合项目预期目标，制定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2.3.2 组织实施

评价的具体实施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对具体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取得的资料与评价方式。

（1）实地考察。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到评价实地采取调查、询查、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根据基础资料，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采用相关方法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评价标准进行打分。

（2）问卷调查。选择与项目评价有关的调查对象，设计调查问卷。通过问卷调查，对有关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对项目评价的依据。

(3) 项目评价小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评价。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用以专业技术人员为主、与有关科(股)室、其他部门专业人员进行沟通、交流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相关专业指标进行现场问询、检验和考查。

2.3.3 数据集中分析

对相关资料,包括资金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相关管理办法,问卷调查等进行集中分析。在查阅大量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

2.3.4 分析总结

(1) 根据吾塔木乡人民政府自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核实吾塔木乡人民政府自评报告情况,并向项目主管部门、县财政及其他相关部门征询意见,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3.1 综合评价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坚持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

行了综合评价。具体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类别	1.项目决策	2.过程管理	3.项目产出	4.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2%	18%	40%	20%	100%
分值	22	18	40	20	100
得分	22	17.9	40	20	99.9

3.2 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均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要求，本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综合评分 99.9 分。其中项目决策 22 分，项目过程 17.9 分，项目产出管理得分 40 分，项目效益 20 分。项目达成年度绩效目标。

财务管理方面，资金投入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资金到位及时，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42 万元，到位率 100%，中标价 340.43 万元，合同签订 340.43 万元，合同签订执行率 100%，累计支付 332.2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14%，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县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乡村旅游基础设施条件，改变村容村貌，有效改善了为旅客服务的环境，增加部分就业岗位，带动脱贫户持续增收，壮大村集体经济，拓展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为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惠及百姓福祉意义重大。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1 项目决策情况

4.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的实施是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的重要体现，是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要求。本项目实施符合国家、自治区政策支持范围，符合当地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实际和乡村民生需求，项目实施依据充分：

①项目申报和审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申报和审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申报和审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编制了《新疆巴州若羌县 2021 年度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得到了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乡村振兴局）的批复和支持，下发批复文件《关于吾塔木乡 2021 年度新增财政专项

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若乡振领办发〔2021〕1号）。本项目实施资料全，实施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县政府会议研究，符合必要的集体决策程序，并依据文件及开展实施。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合理，上级部门对项目实施要求达到的必备绩效目标全部按要求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较强；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 342 万元，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42 万元，预算编制较为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程量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级指标 3 条，二级指标 9 条，三级指标 13 条，其中量化指标 12 条，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性较强，与项目的目标任务计划数对应性较强。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 项目过程情况

4.2.1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目预算资金 34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4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2 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到位资金 342 万元，按照中标合同签订价 340.43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332.22 万元，按合同约定预算执行率为 97.59%，预算执行率 97.14%。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3.9 分。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若羌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若乡振领办发〔2021〕35 号）文件中关于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执行，从资金申请到县乡村振兴局批复、下达计划，到财政局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专项资金支持的范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若羌县吾塔木乡人民政府依据财政部和乡村振兴部门关于财务管理和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的相关法规和制度，制定了《吾塔木乡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办法》和《吾塔木乡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制度》，并且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2020 年 12 月 16 日）精神和若羌县乡村振兴局批复的《关于吾塔木乡 2021 年度新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若乡振领办发〔2021〕1 号）的要求，制定了《新疆巴州若羌县 2021 年度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实施方案》，成立以吾塔木乡党委书记为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申报与实施、组织与管理、跟踪与监督、验收与评价以及资金管理等方面都做出明确的规范要求。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财农〔2021〕19号）、《关于下达2021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若乡振领办发〔2021〕35号）等，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和程序进行管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本项目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

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本次评价认为：该项目政策及管理办法基本完善，项目按照流程执行，中期有检查，后期有验收，做到了对每个环节进行监督管理。

4.3 项目产出情况

根据项目批复内容，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在烽火台南侧建设木栈道、对烽火台东侧进行提升改造，新建围墙、景观大门，对烽火台防护栏、楼梯、观景台进行改造提升，并安装照明设施，打造一座20平方米的楼兰人家游客处，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187米、微缩文化墙46米；建设融入若羌县发展历史代表的标志建筑物，建设红色记忆墙612米，并安装照明设施；新建仿生土城门一座，大门高7.2米、宽18.2米；在果勒艾日克路打造楼兰风情街。立足现有条件，对沿线100户农户的房屋街融入楼兰文化要素，小规模改造部分沿街建筑风格；购置电动观光车3辆，购买双骑、三骑

自行车 10 辆等。项目已按批复内容及规模如期完成建设。
如下绩效目标均已实现。

4.3.1 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187 米，建设红色记忆墙 612 米，建设微缩文化墙 46 米，新建仿生土城门 1 座(处)。根据验收结果，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100%，项目预期数量指标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本项满分 12 分，评估得分 12 分。

4.3.2 产出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本项目由若羌县吾塔木乡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经验收领导小组验收认为，该项目达到验收标准，重点指标完成率达到预期目标。

★贫困地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质量达标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本项满分 12 分，评估得分 12 分。

4.3.3 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

根据本项目合同签订和实际完成情况，合同签订建设工期是 2021 年 7 月 20 日开工，2021 年 8 月 31 日竣工。本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按期完成，实际目标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本项满分 8 分，评估得分 8 分。

4.3.4 产出成本节约成本率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 - 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times 100\%$

根据本项目合同签订投资资金 342 万元，实际完成值 332.22 万元，完成率 97.14%，节约了资金，节约了成本。

本项满分 8 分，评估得分 8 分。

4.4 项目效益情况

4.4.1 实施效益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本项目实施完成交付使用后，旅游产品收入比上年增长 10% 以上；项目实施受益群体包括重点监控完成指标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158 人，受益一般户人数 350 人，完成率均达到 100%，完成了预期目标任务；项目实施后，旅游基础设施可持续利用，可持续影响效果良好。

本项满分 10 分，评估得分 10 分。

4.4.2 满意度

本项目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主要是项目区农村居民特别是脱贫户家庭成员。通过问卷调查方式收集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对本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调查人群都认为对项目实施表示很满意，认为本项目实施完成交付使用后，提升了项目区旅游基础设施条件，促进了相关产业发展，带动了项目居

民增收致富，实现了当地居民特别是脱贫户生活质量持续稳定提高，群众生活质量明显提高；项目实施对参与乡村旅游项目贫困群众生活质量改善影响极大，群众对项目发挥带动作用认可且满意，问卷调查满意度极高。

本项满分 10 分，评估得分 10 分。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若羌县吾塔木乡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明确了各部门工作职责，从项目实施审批、项目实施管理、资金管理各方面加强统筹协调，共同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2、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在预算编制中，加强对项目的清理整合，优化支出结构，以项目支出促进产业发展。通过规范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绩效管理模式。

3、进一步完善和提高绩效评价、监督机制等方面的制度执行力度，扩大绩效评价的范围，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绩效跟踪和多方评估。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项目实施单位除提供相关依据外，必须报送绩效报告。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乡村振兴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为了让广大农村居民生活得更加美好，与全国人民一道实现共同富裕。因此要主动作为，更加规范严格管理项目至关重要。在项目管理工作过程中，政策学习研究、执行水平和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制度落实有待进一步提高。

（2）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仍待提高。绩效管理工作专业性、技术性较强，预算绩效业务人员素质较低，从预算绩效目标的编报这个关键环节开始，对具体指标的选取和细化有待进一步科学化、合理化。

（3）对项目执行绩效跟踪方面，还存在档案资料收集不到位、不精准、不及时的情况。

6.有关建议

（1）加强项目管理，充分体现项目资金惠及农村百姓扶持政策的意义和社会效益。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培训引导项目管理具体负责人员增强主动深入学习研究政策意识，提高综合素质，执行落实好党的政策，更加严格规范落实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把党的政策完整、准确传递到群众心中，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的政策意义及社会效益，惠及广大农村人民群众。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完善科学、可行的单位绩效管理机制，针对绩效自评中

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本单位后续项目和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切实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率。

（3）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规范档案资料整理归档。

为实现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执行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合理性，保障项目实现预期目标效益，应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中跟踪管理，重视对跟踪结果的运用，及时发现和纠正出现的问题，或适时进行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益和效果；同时规范档案资料及时整理归档。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管理、资金执行、资金的使用、项目目标达成进行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机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项目实施单位和相关部门、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并核实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而完成的，评价工作组现场核实的事项仅限于与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有关的方面。同时评价报告及结论也受评价人员对项目的了

解程度、专业知识和评价能力的限制，因此，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的绩效评价发表意见，不应视为是对项目主管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是对项目执行单位财务报表的客观性、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不利事项，与执行评价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和执行评价的工作人员无关。

本次评价结果依赖于评价期搜集的项目的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价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8.附件

-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 3、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主评人（签字）：

日期：2022年8月9日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 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		项目负责人 及电话		凯赛尔·库尔班（13709961081）		
主管部门			若羌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若羌县吾塔木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	342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42	342		10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项目建成后，可为 10 名农户（2 名脱贫户）提供摆摊场地，预计每人每月增收 1200 元。在果勒艾日克村古街建设 3 家民宿，预计每人每月增收 1500 元。体验若羌县夜市风情，预计可为 20 户农户（5 名脱贫户）每人每月增收 1200 元。 吾塔木乡果勒艾克村目前产业较为单一，行政村无产业扩大区域，无法实施其他产业类项目，以上的局限性确定果勒艾日克村只能向乡村旅游方向发展，目前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仅是一期项目，项目的效益确实不明显，但实施后对农家乐和民宿特色作物采摘等乡村旅游产业有很多的推动作用，旅游路线的规划最终带动香菇园的发展，逐渐形成一二三产业的发展。				项目在烽火台南侧建设木栈道、对烽火台东侧进行提升改造，新建围墙、景观大门，对烽火台防护栏、楼梯、观景台进行改造提升，并安装照明设施，打造一座 20 平方米的楼兰人家游客接待处，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187 米、微缩文化墙 46 米，建设融入若羌县发展历史代表的标志建筑物，建设红色记忆墙 612 米，并安装照明设施，新建仿生土城门一座，大门高 7.2 米、宽 18.2 米，在果勒艾日克路打造楼兰风情街。立足现有条件，对沿线 100 户农户的房屋街融入楼兰文化要素，小规模改造部分沿街建筑风格，购置电动观光车，购买双骑、三骑自行车，该项目有效促进辖区群众自觉维护良好的村容村貌，真正使农村变得更加靓丽，更加整洁，更加文明，在旅游基础提升的基础上，推动辖区人群增收的前提下，能够持续推动村容村貌和乡村文明健康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 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 采取得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7	≥187 米	187 米	7	无偏差
			建设红色记忆墙		7	≥612 米	612 米	7	无偏差
			建设微缩文化墙		7	≥46 米	46 米	7	无偏差
			新建仿生土城门		7	≥1 座（处）	1 座	7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质量达标率（≥**%）		7	≥100%	100%	7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按期完成率（≥**%）		7	≥100%	100%	7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8	≤342 万元	342 万元	8	无偏差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旅游产品收入比上年增长 率（≥**%）		5	≥10%	10%	5	无偏差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一般户人数（人）		5	≥350 人	350 人	5	无偏差
			★★★受益建档立卡脱 贫困户数（≥**人）		5	≥158 户	158 户	5	无偏差
		生态效益 指标	发展多产业，减少土地资 源浪费		5	有效	有效	5	无偏差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旅游基础设施持续使用 年限（≥**年）		10	≥10 年	10 年	10	无偏差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参与旅游项目贫困群众 满意度（≥**%）		10	≥95%	95%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100	

附件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4	4

过程	资金管理		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4	4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4	4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4	3.9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4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3	3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	评价要点:	3	3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		

			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12	12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2	12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8	8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8	8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10
合计					100	99.9

附件3：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 项目（一期）满意度调查问卷

在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项目（一期）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的实施过程中，评价小组在若羌县吾塔木乡、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等单位部门协助下，随机抽取项目区群众下发调查问卷 50 份。其中有效问卷 5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1、对项目的实施是否赞成？

赞成（ 50 ） 不赞成（ 0 ）

2、新建以当地特色木材及黄土为主材观光木栈道 187 米、建设红色记忆墙 612 米、微缩文化墙 46 米、仿生土城门 1 座等旅游基础设施是否合理？

很合理（ 47 ） 较合理（ 3 ） 不合理（ 0 ）

3、项目实施内容建设是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要求标准并满足服务需求？

完全满足（45） 基本满足（ 5 ） 不满足（0）

4、贫困地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质量是否达到国家要求标准并满足旅游服务需求？

完全满足（50） 基本满足（ 0 ） 不满足（0）

5、项目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付，是否及时且满足项目需求？

完全满足（49） 基本满足（ 1 ） 不满足（0）

6、脱贫户优先考虑就业及服务对象对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提升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是否认可？

完全认可（50） 基本认可（ 0 ） 不认可（0 ）

7、本项目建成后若羌县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功能提升程度是否明显？

很明显（48） 比较明显（2） 不明显（ 0 ）

8、本项目实施完成后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是否达到预期要求？

达到要求（50 ） 基本达到要求（ 0 ） 未达到要求（ 0 ）

9、本项目实施完成后，受益一般户人数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 目标（50 ） 基本达到目标（ 0 ） 未达到目标（ 0 ）

10、您对本项目实施整体满意度如何？

很满意（50） 满意（ 0 ） 不满意（ 0 ）

附图





